

## 关于增加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 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麦高证券”)协商一致,自2023年10月20日起,新增麦高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创新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8045	
2	东方创新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8046	
3	东方恒淳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665	
4	东方恒淳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10666	
5	东方恒淳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667	
6	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4724	
7	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785	
8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213	
9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212	
10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210	
11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211	
12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612	
13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611	
14	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465	
15	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466	
16	东方中证1-5年政策性金融债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403	
17	东方中证1-5年政策性金融债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404	
18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98	
19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163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定期定额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0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318	
21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319	
22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837	
23	东方臻选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838	
24	东方鑫享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468	
25	东方鑫享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469	
26	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99	
27	东方稳健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35	
28	东方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16	
29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011	
30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996	
31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497	
32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590	
33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18	
34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060	
35	东方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00013	
36	东方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687	
37	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4	
38	东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45	
39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14	
40	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05	

自2022年11月2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铸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暂停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自2022年11月2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万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暂停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自2022年11月2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万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万元人民币(不含1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当日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人民币(不含1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购,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4.自2022年11月2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万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300万元人民币(不含3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当日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300万元人民币(不含3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购,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5.自2023年10月1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万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人民币(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当日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人民币(不含1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购,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6.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万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50万元人民币(不含50万元)以上(不含5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当日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50万元人民币(不含5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购,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377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编号:临2023-042

## 2023年度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11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SCP456号),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自2021年10月起至年内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本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额度调整,核销后剩余注册额度60亿元。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SCP100号),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起年内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于2023年10月17日,本公司发行了2023年度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申购、配售情况公告如下:

1.2023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3宁沪高SCP021	期限	90天
代码	102387399	期限	90天	计划发行总额	5.00亿元
起息日	2023年10月18日	兑付日	2024年1月19日	实际发行总额	5.00亿元
计划发行总额	5.0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00亿元	发行利率	2.30%
发行利率	2.3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2.2023年度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3宁沪高SCP022	期限	93天
代码	012383001	期限	93天	计划发行总额	5.00亿元
起息日		兑付日		实际发行总额	
计划发行总额		实际发行总额		发行利率	
发行利率		发行价格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88121 股票简称:卓然股份 编号:临2023-063

##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1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

(三)投票方式:本公司股东所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仙霞路168弄3号 公司办公楼二楼2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3年11月3日

至2023年11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9:30-13:00,13:3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股东资格确认办法: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转融通、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业务的投票股东,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公司股东大会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调阅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载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本公司将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的三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八)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三、会议出席事项

本公司股东大会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调阅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载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本公司将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的三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九)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转融通、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业务的投票股东,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涉及转融通业务的投票股东:

不涉及。

(十一)涉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不涉及。

(十二)涉及转融通、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业务的投票股东:

不涉及。

(十三)涉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不涉及。

(十四)涉及转融通业务的投票股东:

不涉及。

(十五)涉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不涉及。

(十六)涉及转融通、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业务的投票股东:

不涉及。

(十七)涉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不涉及。

(十八)涉及转融通业务的投票股东:

不涉及。

(十九)涉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不涉及。